

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 奋力谱写济宁水利现代化建设新篇章

——2017年市水利工作盘点

编者按：2017年，市水利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“节水优先、空间均衡、系统治理、两手发力”水利工作方针为指引，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，紧紧围绕全市“一二五六”发展目标和年初既定工作计划，真抓实干、主动作为，各项任务目标全面完成，水利改革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，为我市加快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全面转型振兴目标提供了坚实的水利支撑保障。

■ 通讯员 满颖慧

坚持创新引领，打造独具一格“济宁特色”

全面落实深化改革各项措施，不断推进体制机制创新，着力破解发展瓶颈，加快实现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构建系统完备、科学规范、运行有效的水利制度体系，保障水安全。

河长上岗，打好管水治水“组合拳”。全面实行河长制，全市乡级以上管理的539条河道、312座水库及南四湖都有了河长，共落实市县级乡村四级河长6187名。狠抓河长制相关规章制度建设，率先在山东省出台河长制工作问责办法，从制度上明确了“问谁责、谁来问、问什么、怎么问”等问责操作实践。创新性开展党员爱心护河行动，大力推进河湖问题排查、专项实施方案编制、“清河行动”等基础性工作，共整治违法建筑与违法活动5802处，安装河长公示牌3820处，编制223条河湖“一河一策”方案和117条流域面积50平方公里以上河湖管理

和保护范围划界方案，南四湖非法采砂实现“清零”。

改革水价，下好全省试点“先手棋”。水权水市场交易改革试点顺利通过省评估验收。开创性提出农业水权“三权四机制”的工作内容，开展泗河、尼山水库水资源确权登记，探索出水资源使用权确权的基本路径；开展再生水确权交易探索，明确我市南水北调截留专用蓄水区水资源经营权，目前已向济三电厂供水，实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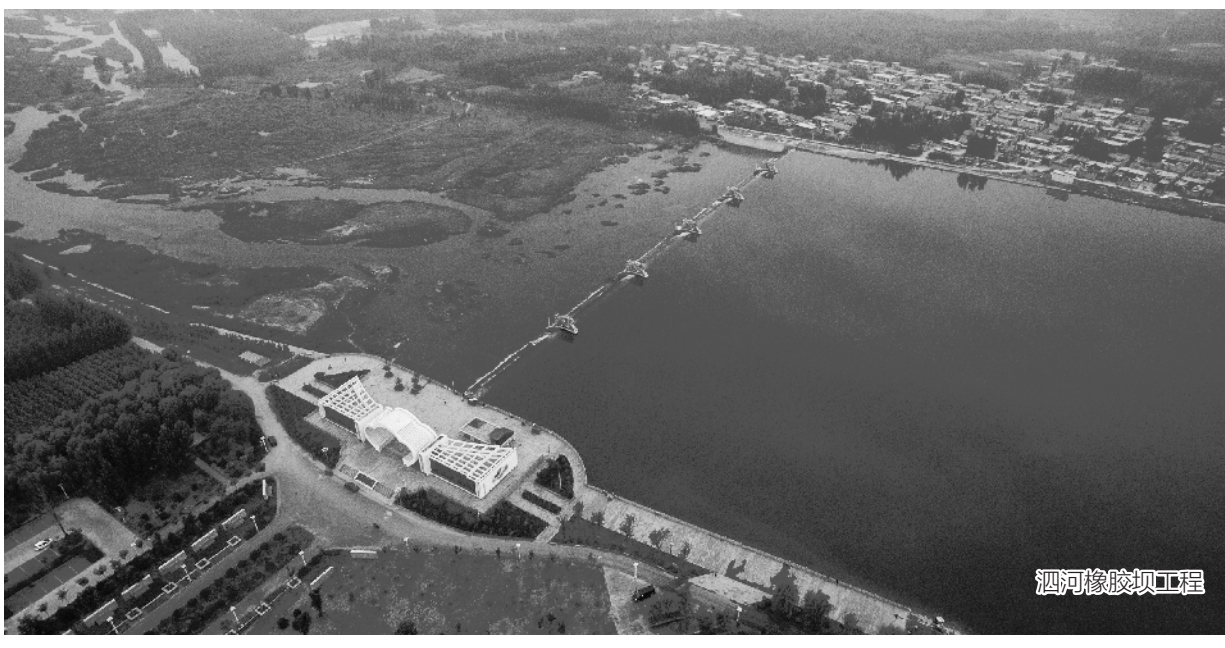
了水资源的科学高效利用，也为蓄水区实现良好管理提供了保障。启动农业水价综合改革，完成邹城市、兖州区、金乡县、鱼台县试点县任务56.72万亩，进一步明晰工程水权、农业水权、完善水价形成机制，发展节水农业收到明显成效。

明确主体，构建工程管护“新格局”。邹城市、曲阜市小型水库管理改革试点明确水库管理主体和管护责任，落实管护人员和经费，明晰工程产权，建立人员考核、巡视检查与险情上报、维修养护等管理制度，初步构建起“专业化服务、市场化运作、标准化考核”的小型水库管护新格局。金乡县河湖管护体制机制创新工作，以全面推广“河长制”为核心，落实以镇、街道为管护责任主体，以市场运作为主要手段的管护新模式。日常保洁实行专业化管理，建立较为完善的法规制度、执法保障和监督考核体系。

深化放管服，铺设便民利企“高速路”。认真执行“三集中三到位”制度，积极开展审批事项合并、下放、消减工作，公布简政放权“五张清单”，将原有13项许可服务事项缩减为9项，在压减审批事项的同时最大限度提高行政效能，对涉及水利许可服务的所有事项，公开承诺办结时限。落实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制度，加强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，有效促进审批事项的规范服务。



莲花湖省级水利风景区



泗河橡胶坝工程

坚持项目支撑，夯实兴利减灾“堤防大坝”

充分发挥重大工程破解新老水问题和保障防洪安全、供水安全、粮食安全、生态安全的骨干作用，强化工程质量管控、安全生产、扬尘防治和安全度汛，确保建设速度与质量。

泗河综合开发取得新突破。防洪堤防主体全部完工，累计新筑加固防洪堤防140.7公里，完成筑堤土方1869万立方米，如期实现泗河全线防洪标准达到50年一遇任务目标。示范段堤顶交通道路工程顺利启动，加快推进。规划实施的控河闸坝工程前期工作全部完成，其中4座纳入省级雨洪资源资金补助范围，分别获得工程投资20%的资金补助，目前已有3座启动实施。

重点防洪工程建设顺利推进。开工建设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南四湖片治理工程，贺庄水库增容工程按照时间节点完成主体工程建设，并进行了分部工程验收。纳入国家中小河流治理规划的梁山县郭城新河、济宁市洸府河治理、金乡县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工程吴河治理进展顺利。世行贷款平原洼地治理、进一步治淮东赵新河治理工程顺利通过竣工验收，其中赵新河治理工程质量被评为优良等级。

现代水网工程建设成果丰硕。圆满完成南水北调干线工程2016至2017年度调水任务，从省界调引长江水8.89亿立方米。坚持当地水、黄河水、长江水“三水”联合调度，我市南水北调续建配套工程成功试通水，9月份向邹城正式供水，11月份向兖州、曲阜供水，累计供水量120.1万立方米。充分利用区域水资源，我市引汶补源水系连通工程完成立项，鱼台县滨湖水库工程开工建设。顺利完成采煤塌陷地建设平原水库工程规划，努力把采煤塌陷形成的城市“伤疤”，变成彰显城市形象的“名片”。

防汛抗旱工作取得新胜利。汛期全市累计降雨量535.4毫米，比去年同期偏多2%，比历年同期偏多7%。全市各级认真贯彻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各项工作责任制，扎实做好防汛预案修订完善、安全隐患排查、防汛队伍建设及物资准备，严格值班值守，加强督导检查及应急会商，取得了防汛工作新胜利，全市河湖堤防无一决口，水库无一垮坝，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用水和南四湖生态用水安全得到保障。



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园

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办好民生实事“暖民心”

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加快构建保障民生、服务民生、改善民生、惠及民生的水利发展格局，使人民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更加充实、更有保障、更可持续。

突出抓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。超额完成去冬今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项目3653个，占计划的103%。今冬明春农建完成投资21.4亿元，占计划总投资的45%。全市新增、恢复灌溉面积20.8万亩，发展节水灌溉面积32.68万亩，改善灌溉面积101.7万亩，农田灌溉水利用系数达0.64以上。完成2017年度10个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、曲阜市红旗闸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建设任务。以PPP模式抓好邹城市湖东中型灌区改造项目，完成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维护管理任务。

突出抓好农村居民饮水安全。全面展开嘉祥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，并完成12个镇街160个村村内管网建设，铺设村外主管道406公里，解决17.6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，圆满完成既定目标任务。完成金乡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

提升工程省级项目，解决6.2万人农村居民饮水安全问题。规划实施2018至2020年我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，完成方案编制。

突出抓好水利移民扶持。按时发放移民直补资金1.2亿元，完成库区移民2016年度结余资金项目117个，投资7353万元。完成泗水县、邹城市、梁山县大中型水库避险解困试点第二批主体工程，完成投资7.3亿元、建筑面积77.3万平方米。开工建设泗水县第三批避险解困试点工程，开展了全市大中型水库库区移民人口清理核查工作，共核查人口1114人。

突出抓好水利扶贫。利用农田水利项目县、省财政维护项目、市财政维护项目以及县级自筹，累计新打机井246眼，维修塘坝44个，新建配套小型泵站16处，维修灌溉渠道21.63公里，铺设灌溉管道45.55公里，超额完成年初目标任务。至此，水利扶贫攻坚三年行动计划圆满完成，全力助推全市脱贫攻坚。开展了库区移民扶贫工作，我市获省绩效评价优秀等次。

坚持生态优先，编织绿水青山“锦绣画卷”

紧紧围绕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，推进绿色发展。大力实施节水行动，扎实开展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、水土流失综合治理，切实提升河流、湖泊、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，统筹推进城乡生态文明建设。

水资源保护效果明显。深入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，推动形成有利于水资源节约保护的格局，产业结构、生产方式、生活方式。预计2017年全市用水总量在21亿立方米左右，万元GDP用水量为51立方米，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13立方米，重点水功能区达标率70%以上，均达到控制指标要求。完成每季度水环境网络监测及采煤塌陷地水质监测，发布水功能区水资源状况通报。加强全市重要饮用水水源地管理，印发了《济宁市水利局关于公布全市重要饮用水水源地名录的通知》，明确了44个饮用水水源地。组织编制完成我市城北地下水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方案。

水生态修复效果良好。开展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整治，争取省以上扶持资金9500万元，通过节水压减、水源置换等措施，压采地下水634万立方米。制定我市城区自备井封停工作方案，调整领导小组，部署开展城区自备井封停工作。坚持以小流域为单元，山水田林路全面规划、综合治理，以中

央、省级水土保持生态治理项目为重点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检查调度，大力推进全市水土流失治理工作，共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0.6平方公里。水污染防治成效显著。建立全市水功能区水环境监测网络，持续强化水功能区和入河排污口监管，在饮用水源保护区、南水北调核心保护区禁止设置排污口，按照环保督察要求，开展入河排污口综合整治，共排查整治入河排污口445个。南四湖流域水环境质量连续14年得到改善，稳定达到地表水三类标准，南四湖成功跻身全国14个水质良好湖泊行列。

水环境治理持续推进。强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围绕城市中心城区，积极建设城市水生态环境。按照生态河道的建设目标，打造“一环八水绕济宁，十二明珠映古城”水城风貌。积极建设南四湖湿地，初步形成环南四湖的水生态圈。推进金乡县、泗水县等4县市区生态文明建设创建工作，着力打造各具特色的水生态文明城市，特别是金乡县实施“九湖五河”水生态治理，打造了“诚信蒜都、生态水城”风貌。今年新增嘉祥县老赵王河省级水利风景区，全市共创建国家级水利风景区7处、省级18处，排名全省前列。



泗水县泉林泉群美景

坚持管党治党，营造“水清”水利“良好生态”

牢固树立“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”的理念，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，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，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，强化责任落实，开展教育监督，严格正风肃纪，不断打造社会认可的“水清”水利。

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。牢固树立“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”的理念，落实党委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。年初对党建工作领导小组进行了调整，组织开展了党建工作，印发了《党建工作要点》和《党建工作任务分工》。年内召开了党建工作专题会议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会议，推行了主体责任清单管理，对局党委、班子主要负责人、班子成员、直属单位和局机关科室主要负责人都建立了权责对等、分类有序、简明易行的主体责任清单体系。强化行业监管，各级党组织每年两次向局党委报告落实主体责任情况，加快实现主体责任落实制度化规范化。

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有效落实。坚持党管意识形态，及时调整局领导分工，明确党委书记意识形态工作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和局领导成员责任。强化思想政治建设，发挥理论中心组示范引领作用，制定《济宁市水利局党委中心组2017年理论学习计划安排》，理论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6次，开展了为期4个月的党员集中培训和水利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，组织局机关全体党员集中学习10多次，发放学习材料近千册。扎实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制定实施方案，召开推进会议，制定了党委

书记抓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责任清单，局党委委员和各党支部均落实了个人学习计划安排。

党的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切实加强。制定出台《关于加强队伍建设打造“水清水利”的意见》，落实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登记报告制度，管好党员干部“八小时以外”。以抓学习强党性、抓支部强队伍、抓阵地强堡垒“三抓三强”活动为抓手，开展“建过硬支部、做合格党员、当干事先锋”活动。制定《基层党建规范提升年活动方案》，系统内60%的基层党支部达到规范化建设要求。加强学习阵地建设，系统各基层党组织都明确活动场所，局直属党组织建立了党员活动室5个，机关建立了党委活动室1处，党员活动室6个。开展丰富多彩廉政文化建设，发挥网上党建平台作用，利用“灯塔—党建在线”对系统25个党支部543名党员进行综合管理。

作风建设进一步强化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，修订完善《关于进一步规范经费支出内部控制的办法》、《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》等规章制度。开展“解放思想大讨论、遵规守纪教育、干部作风大提升”活动，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。深化精神文明建设，完成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任务。严格执行《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》，选好用好干部。积极畅通群众诉求渠道，做好政务公开，强化水利宣传，维护信访稳定。深化拓展干部驻村联户工作，10个联建村、3个“第一书记”村、2个联建社区生产生活环境得到大力改善。



城区生态河道——梁济运河